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XI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3)

## 延遲寄發通函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將載於該通函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i)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ii)因目標集團擴大後之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及(iii)將於該通函之董事會函件中披露之目標集團進一步資料，本公司預期該通函寄發之日期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及20.49條之規定，以將該通函寄發日期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收購。除另有列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寄發通函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及20.49條，本公司須於該公佈刊發後21日內(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收購之詳情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將載於該通函之資料，包括但不限於(i)目標集團之會計師報告；(ii)因目標集團擴大後之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及(iii)將於該通函之董事會函件中披露之目標集團進一步資料，本公司預期該通函寄發之日期將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38條及20.49條之規定，以將該通函寄發日期延遲至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鄭鋼先生、黃加慶醫生及陳金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準則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huaxia-healthcare.com](http://www.huaxia-healthcare.com) 內刊登。